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及相关业务安排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提高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新能源车ETF，基金代码：159806）的交易便利性，经与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对本基金实施份额拆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的拆分

1、权益登记日：2022年1月13日。

2、除权日：2022年1月14日。

3、拆分对象：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

4、拆分方式

（1）拆分比例

本基金本次基金份额拆分比例为1：3，即每1份基金份额拆成3份。

拆分后基金份额的计算公式：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数量=拆分前基金份额数×3

权益登记日日终，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根据基金管理人的委托，按照上述拆分比例对该日登记在册的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进行拆分，并进行变更登记。

（2）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

权益登记日（拆分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权益登记日基金资产净值÷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总数。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

5、拆分结果的公告和查询

2022年1月14日，本基金管理人将公告基金份额拆分结果，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

并妥善处置自身权益情况，自公告当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其所属销售机构查询拆分后其所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

二、风险提示

1、基金份额拆分是在保持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资产总值不变的前提下，改变基金份额净值和持有基金份额的对应关系，重新列示基金资产的一种方式。基金份额拆分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变化。基金份额拆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基金份额拆分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照拆分后的基金份额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2、因基金份额拆分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的预期收益。

3、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本基金本次拆分后，基金份额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仍为 100 万份。由于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将发生相应变化，基金份额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对应的申购对价、赎回对价将相应发生变化。

4、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三、其他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份额拆分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公告。

2、本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基金份额拆分安排做适当调整。

3、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

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0日